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6〕11-39号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6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6〕11-39号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董事会编制的2015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国金证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国金证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国金证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国金证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国金证券董事会编制的 2015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国金证券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八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755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87,5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4.00元，共计募集资金4,500,000,000.00元，坐扣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保荐费人民币45,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455,0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5月2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分销商承销费29,998,800.00元，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股权登记费等其他发行费用3,363,318.94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4,421,637,881.0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11-26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2015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4,421,637,881.06元，2015年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为1,369,268.69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4,421,637,881.06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为1,369,268.69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余额为0.00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为1,369,268.69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1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用 账户余额	备注
上海银行成都彩虹桥支行	20110203003002584677	0.00	因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该专用账户已于 2015 年 8 月销户。
合 计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营运资金，以扩大信用交易业务规模，增强盈利能力；拓展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提高主动管理能力；增加对全资子公司国金鼎兴、国金创新的投入，提高投资收益；增加证券承销准备金，增强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实力，及适时扩大新三板做市业务规模；开展跨境业务，加快公司业务国际化进程；积极开展互联网金融，形成线上市场与线下市场的联动；开展主经纪商业务，全方位服务私募机构投资者；加强信息系统的资金投入，确保公司业务高效、稳定和安全运行；其他资金安排。上述投资项目无法单独计量实现效益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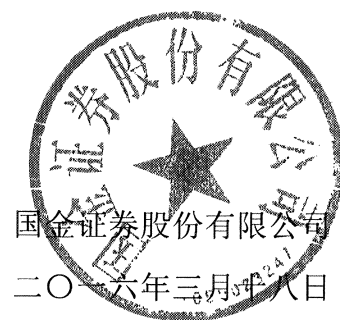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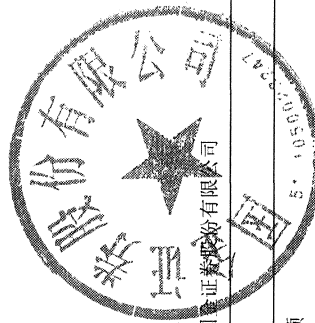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5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 年度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163.79		142,163.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比例	0.00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扩大信用交易业务规模，增强盈利能力；拓展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提高主动管理能力；增加对全资子公司国金鼎兴、国金创新的投入，提高投资收益；增加证券承销准备金，增强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实力，及时扩大新三板做市业务规模；开展跨境业务，加快公司业务国际化进程；积极开展互联网金融，形成线上市场与线下市场的联动；开展主经纪商业务，全方位服务私募机构投资者；加强信息系统的资金投入，确保公司业务高效、稳定和安全运行；其他资金安排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442,163.79	442,163.79	442,163.79	100%		442,163.79	不适用	否
合计	-	442,163.79	442,163.79	442,163.79	100%		442,163.79	0.00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